



# 湖州法院： 为“两战赢”贡献法院力量

通讯员 胡萱 本报记者 余春红

地处浙苏皖三省交界,作为浙北“守门员”的湖州,是此次疫情中浙江确诊病例最少的地市之一,也是最早开始复工复产的地市之一。在防控与经济发展两手抓、两手硬的“两战”中,处处可以看到湖州全市法院的参与、付出与努力。



长兴县法院审结全省首例不符合标准的医用器材案



吴兴区法院“云上法庭”开庭

## 从审判庭到排查卡点

姚霄,德清县法院的法警大队副队长,同时他还是德清公益救援队——山鹰救援队的主力成员之一。1月28日,在接到县红十字会和防控中心通知后,他第一时间报名,在德清县各高速入城口开展防疫志愿服务。家人则为他提供“特殊”服务:专设“爸爸专用房间”“爸爸专用厕所”“爸爸专用挂衣架”,对他十分支持。

在防控卡点,坚守着很多湖州法院的“铿锵玫瑰”。曾英英,安吉县法院递铺法庭书记员。从2月初开始,她就在安吉县城参与小区卡点值守。那是一处重点卡点,在中医院东门附近,沿街都是商铺,人流量大,人员进出频繁。每天面对大量的小区住户和来往的行人,她始终保持着耐心、细心、专心。10多天里,曾英英所在的小组已累计盘查人员2721人次,劝返304人次,发现湖北籍3人次。她还主动将自己采购到的50个口罩送到县人民医院供一线医护人员使用,又想方法帮助单位采购N95防护口罩,解决同事的燃眉之急。

南浔区法院的书记员庄利华被称为“高速卡口的铿锵玫瑰”。家住南浔练市镇,离申嘉湖高速南浔南出口较近,那段时间她当起了家里的“甩手掌柜”,却扎在高速出口,测体温、登记车牌、询问旅客信息,把十多年书记员的功力妥妥地发挥在了排查工作中。

2月2日,南太湖花苑社区出现首例确诊病例。吴兴区法院全体工作人员立即扑到社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中,24小时对进出车辆实施排查和人员管控,直至社区解禁。

疫情发生以来,长兴县法院累计有1000余人次参与了防控工作。



德清县法院法警大队副队长姚霄(中)

## 依法防控保障战疫

疫情发生后,口罩、体温枪等防疫物资一时间严重短缺。湖州法院一方面快速落实“善意执行”、特事特办等理念,帮助生产销售防疫物资的企业快速投入生产,一方面精准打击各类涉防疫物资犯罪活动,保障防控工作有序开展,保护群众的合法权益。

安吉某医疗器械企业及法定代表人郭某因涉及相关纠纷案件,公司的账户及相应的财产被法院查封。疫情发生后,安吉县法院对涉医疗企业案件进行全面排查,发现该公司是安吉唯一一家生产防护服等医疗用品的企业。考虑到疫情急需,承办法官第一时间与郭某取得联系。

郭某当即表示,自己正想让自己公司恢复生产,为抗疫出力!此时,当地镇政府也正式接管该企业。法院立即行动起来,与涉案当事人协商,经申请人同意,并由郭某作出书面承诺后,法院解封了该企业的账户,确保企业迅速投入生产。

2月16日,长兴县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疫情期间全省首例销售不符合标准的医用器材案。该案从立案到宣判仅2天时间,法检两长同庭办理。

1月底,被告人周某、卢某在明知上家并非医疗器械经销商,口罩来源也无法确定的情况下,购进5600只“三无产品”口罩,而

后通过微信对外发布消息并销售。至案发,周某销售金额达79300余元,卢某销售金额45300余元,下家余某销售金额47200元,王某销售金额55000余元。

2月15日,长兴县法院受理该案,第二天便开庭审理,根据刑法和两高两部《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当庭以构成销售不符合标准的医用器材罪,判处周某有期徒刑1年5个月,并处罚金8万元;其他被告人也被判处相应刑罚。该案入选浙江法院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十大典型案例。

## 多措并举助企复工

防控疫情、复工复产,两手都要硬,两战都要赢。湖州市迅速出台了《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健康发展的八条意见》,避免因疫情引发纠纷导致企业陷入困境,支持企业渡过难关。

紧随“八条意见”,2月4日,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应对疫情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十条意见》。这是全国法院首个战“疫”期间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从诉前、诉中到执行阶段,意见要求全流程保障战“疫”期间企业渡过难关,借用多平台、多部门合力,协调联动保障企业合法权益。湖州全市法院第一时间部署“四个到位”工作举措,为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提供保障。

南太湖法院通过在线调解,帮助一家新区复工“白名单”企业回笼资金48万元,及时解决了企业复工复产资金回笼难困境。

执行法官还客串主播,通过直播镜头带网友看房,助推司法拍卖标的物高效变现,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得知辖区4家企业因防疫物资短缺而影响复工进度,吴兴区法院将应急的4批口罩送到企业相关负责人手中,缓解企业燃眉之急。

全市法院强化纠纷化解,充分发挥诉调对接、裁审衔接等机制作用,依托移动微法院等线上平台,妥善化解涉企纠纷。通过调解和紧急信用修复,吴兴区法院助力被执行人浙江某电机有限公司迅速复工生产,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企业的负面影响。

疫情开始截至4月13日,全市法院共组织案件线上调解、调查、开庭773次,成功调处纠纷661件,其中涉企纠纷300件,劳务纠纷196件。湖州两案列入浙江法院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十大典型案例。



德清县法院法官走访企业,送上法律知识手册

与此同时,全市法院干警深入企业,当起“助企员”。他们联合当地工商、司法、劳动等成立法律服务志愿团,走进地板、电梯、童装、民宿、酒店等企业,为企业复工复产解答法律疑惑。第一时间编发疫情防控期间涉企法律问题“答疑十条”、风险防范指南、常见民事问题解答读本,组织法官编写《“深化‘三服务’助企开复工”法律知识手册》,针对性地为企业解疑释惑,指点法律迷津。